

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夏财采购【2019】350号

招 标 人：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华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
第二章 谈判响应人须知.....	- 5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9 -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 34 -
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 35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36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华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就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有意向并具备相应资格的单位前来投标。现将谈判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

二、项目编号：夏财采购【2019】350号

三、项目预算金额

谈判控制价：玖拾叁万捌仟贰佰零捌元捌角叁分（小写：938208.83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6%的价格折扣。（财库【2011】181号）

五、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地点：夏邑县韩道口镇境内

2. 谈判控制价：玖拾叁万捌仟贰佰零捌元捌角叁分（小写：938208.83元）

3. 计划工期：30日历天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全长1830米，路面宽3.5米；（详见工程量清单）

6. 招标范围：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补充文件（如有）、答疑纪要（如有）等列明的所有建设内容；

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

8. 标段划分：共划分一个标段。

六、谈判响应人资格条件

（一）资质要求：

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2 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1.3 响应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 项目经理要求：

响应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不含临时）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须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三) 信誉要求：

响应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附到响应文件内（查询时间须在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期间内有效）**，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四) 财务状况：

响应人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7或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不需提供）。

(五)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严禁转包和分包。

七、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出售时间：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4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双休日除外）；

2、谈判文件出售地点：商丘市睢阳大道长江路交叉口宏盛王朝。

3、谈判文件出售方式：1000元/套，现场购买售后不退；

4、其他有关事项：购买谈判文件时必须携带以下材料：

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响应人须携带以下证件：

（1）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合格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项目经理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相关证件原件及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等至现场报名。

(4) 符合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等。

以上证件报名时出示原件，留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一份，复印件应装订成册。

注：可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到企业信息的投标单位，报名时可不携带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但须提供“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信息的网页截图。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投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年11月6日下午14时30分。

2、投标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商丘市睢阳区中州路南京路交叉口巴黎时尚酒店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投标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2019年11月6日下午14时30分。

2、投标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商丘市睢阳区中州路南京路交叉口巴黎时尚酒店会议室。

十、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1 本项目的谈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2 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潘先生

联系地址：商丘市夏邑县韩桑路附近

联系电话：13592390368

代理机构：华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园田路交叉口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0-3209199

2019年10月30日

第二章 谈判响应人须知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潘先生 联系地址：商丘市夏邑县韩桑路附近 联系电话：13592390368
1.1.3	招标代理人	代理机构：华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园田路交叉口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0-3209199
1.1.4	项目名称	夏邑县韩道口镇革命老区道路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夏邑县韩道口镇境内
1.1.7	标包划分	共 1 个标段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补充文件（如有）、答疑纪要（如有）列明的所有建设内容
1.3.2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
1.4.1	谈判响应人 资质条件和 能力	<p>（一）资质要求：</p> <p>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p> <p>1.2 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1.3 响应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二）项目经理要求：</p> <p>响应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p>

		<p>册建造师（不含临时）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须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p> <p>（三）信誉要求：</p> <p>响应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附到响应文件内（查询时间须在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期间内有效），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p> <p>（四）财务状况：</p> <p>响应人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7或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不需提供）。</p> <p>（五）其他要求：</p>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严禁转包和分包。</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谈判响应人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答疑纪要等
2.2.1	谈判响应文件接受截止时间	2019年11月6日下午14时30分；
3.3.1	谈判有效期	60日历天（谈判响应文件接受截止之日起）
3.5.3	签字或盖章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谈判响应人单位公章和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5.4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 1 份
3.5.5	装订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 A4 大小的纸张胶装方式，不接收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 谈判响应文件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谈判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4.2.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商丘市睢阳区中州路南京路交叉口巴黎时尚酒店会议室；
4.2.3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谈判响应文件接受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5.2	谈判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谈判响应人代表、监督人共同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谈判顺序：谈判响应人签到的逆顺序。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专家 3 人（由经济、技术专家 3 人组成）； 谈判小组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法律规定合格的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专家。
7.3.1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的 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玖拾叁万捌仟贰佰零捌元捌角叁分（小写：938208.83 元）
10.1	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代理人支付
10.3	谈判响应文	构成本谈判响应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

	件的解释权	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响应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谈判须知、谈判办法、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4	<p>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网络安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清单”并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本项目招标人：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建设规模：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次标包划分：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包的计划工期：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包的质量要求：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谈判响应人资格要求

1.4.1 谈判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标包施工的资质条件和能力。

(1) 资质条件：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资格：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4.3 谈判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人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人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谈判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谈判响应人准备和参加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谈判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谈判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谈判响应人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谈判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谈判预备会

谈判响应人应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1 分包

谈判响应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谈判响应文件偏离谈判响应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谈判响应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响应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工程量清单；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7)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谈判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人。

2.2.3 谈判响应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人。

2.3.2 谈判响应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谈判响应文件

3.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谈判响应书；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谈判报价书；
- (4) 优惠及服务承诺书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施工组织设计；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3.2 谈判报价

3.2.1 本工程的谈判报价采用总价的方式进行报价。

3.2.2 谈判响应人的谈判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 1.3 条和合同条款上所列采购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3.2.3 除非招标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修改，谈判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依据相应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定额等计价依据计算报价。

3.2.4 本采购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 1.1.5 项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谈判响应人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谈判报价函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3.2.5 谈判响应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2.6 谈判报价

3.2.6.1 谈判报价应是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采用总价方式报价，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利润、安全文明规费、规费、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方面应有费用及风险费用。

3.2.6.2 谈判报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作任何调整，最终结算价格以已完合格工程量×单价。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谈判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响应人延长谈判有效期。谈判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谈判失效。

3.4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谈判报价函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4.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谈判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4.3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 A4 纸打印，并由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和由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并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4.4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4.5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及电子版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谈判响应人单位章。

4.1.2 谈判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谈判响应人应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2.1 项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4.2.2 谈判响应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人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谈判响应文件后，向谈判响应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接受。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2.1 项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谈判响应人可以修

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谈判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签字并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谈判响应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谈判地点）公开谈判，并邀请所有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谈判程序

-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 (2) 公布谈判纪律；
- (3)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谈判唱标顺序：**按照投标签到逆顺序**；
- (5) 谈判（招标人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6. 评标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标专家 3 人组成。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谈判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谈判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竞争性谈判程序

(1) 谈判步骤：本次竞争性谈判，首先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单位，取消进入下一轮评审资格；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评审，对符合性评审不合格的单位，取消进入下一轮评审资格，资格及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下一轮第二次

报价，以此类推。如果报价最低价出现并列，则报价并列的投标人进行新一轮报价，在排除恶意竞争的前提下，以价格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 成立谈判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 3 人，人员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参加谈判的专家在谈判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定，谈判小组首先对各响应人进行资格审查。

①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②**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③**项目经理：**响应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须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④**财务要求：**响应人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或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不需提供)。

⑤**企业信誉：**响应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附到响应文件内(查询时间须在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期间内有效)**，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注：以上第③④项证明资料证件或文件需携带原件(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以响应文件正本所附为准)，如不按要求提供原件按无效标处理；第①②⑤项要求以响应文件正本所附资料为准；不符合不进入符合性评审。(根据豫建[2016]38 号文件第二条规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可不提供原件，以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4) 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

①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② 谈判响应有效期、计划工期、质量要求、投标内容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③ 谈判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④ 以他人的名义谈判、串通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谈判的；

6.2.3 第二轮报价(即最终报价)

(1) 本项目设有最高控制价(详见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响应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也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 响应人应根据控制价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报价格式见附表）填报，第二次报价在谈判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 响应人自主报价，在谈判评审期间可进行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报价格式见附表）填报，第二次报价在谈判后填报，第二次报价将作为最终报价。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通过所有审查的谈判响应人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采用书面方式填报。

(5) 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谈判现场情况经谈判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6.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6.3.1 为便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分别要求谈判响应人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谈判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6.3.2 为有助于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响应人对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谈判响应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3 谈判响应人的现场澄清文件是谈判的组成部分，取代谈判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在谈判过程中，凡遇到谈判响应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谈判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谈判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6.4 谈判过程的保密

6.4.1 凡属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成交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谈判过程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2 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人确定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谈判响应人向招标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6.4.3 成交谈判响应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成交谈判响应人就谈判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谈判响应人不得向谈判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谈判过程的

情况和材料。

6.5 确定成交人

谈判小组向招标人提出书面报告，并按谈判响应人第二轮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并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响应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人确定方式

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7.2 成交结果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谈判响应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结果，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谈判和不再谈判

8.1 重新谈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谈判：

- (1)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止，谈判响应人少于3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参加竞争性谈判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竞争性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谈判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谈判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谈判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谈判或者与招标人串通谈判，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结果，不得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结果；谈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竞争性谈判工作。

9.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人的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9.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人的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谈判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仅供参考,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_____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资质等级 _____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制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三部分《专用条款》共三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1078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工程预算书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略）
通用条款参照（CF-2013-0201）

第三部分：合同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_____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_____

1.1.2.3 承包人： _____

项目经理： _____

补充规定：项目经理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履行到场承诺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履约保证金的 1%。

1.1.2.6 监理人：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2 永久工程： _____

1.1.3.3 临时工程： _____

1.1.3.4 单位工程：

1.1.3.10 永久占地：

1.1.3.11 临时占地：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解释顺序为：按照合同协议书标明的顺序解释。

1.5 合同生效的条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或公证后生效）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 _____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根据具体工程情况填写）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数量：（按双方协商约定填写）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 14 天内

1.6.3 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不少于该项工作施工前 14 天

1.7 联络

1.7.2 联络送达的期限：两天内送达，送达地点：___ 办公室（接收人签字）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开工之日前 14 天（如工程地质报告、地下管线图等）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批准行使的权力：如：开工令、工程款支付、工程变更等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

4.1.10 其它义务

承包人承诺负责协调与地方村民和政府的关系，排除一切施工环境干扰，并承担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保证工程按期竣工。

(2) 要切实保护农民工利益。在完成一个单项工程 30 天内应支付参建农民工工资，在完成全部合同工程任务 30 天内必须支付完参建农民工全部工资。否则，一月内由发包方直接从其履约保证金中代为支付；履约保证金退还后由发包方直接从工程款中代为支付。

(3) 中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进场施工，否者可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

(4) 在施工现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其设备的性能和规格不得低于投标承诺书和施工组织设计所采用的施工机械设备。

(5) 用于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格产品，并在使用前经建设、监理、设计单位共同确认。

(6) 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论为最终结算依据。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根据工程特点双方约定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除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外，本工程所用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承包人采购

5.1.2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供货前 14 天内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材料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如有按要求详细列明

材料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如有按要求详细列明

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如有按要求详细列明

工程设备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如有按要求详细列明

5.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接收、运输与保管：（根据工程情况双方约定）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2 发包人承担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根据工程情况双方约定）

临时占地的申请：发包人或承包人（根据工程情况双方约定）

临时占地相关费用：根据工程情况填写费用由谁承担，是否进入投标报价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如有列出发包人提供的设备和临时设施明细表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取得道路通行权、修建场外设施权的办理人：发包人（或承包人）

相关费用：根据工程情况填写费用由谁承担，是否进入投标报价

7.2 场内施工道路

7.2.1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发包人或承包人（根据工程情况双方约定）

7.2.2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相关费用的承担：根据工程情况填写费用由谁承担，是否进入投标报价

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的承担：根据工程情况填写费用由谁承担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施工控制网的测设：承包人

报监理人审批施工控制网资料的期限：发出开工通知后 3 天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3 治安保卫

9.3.1 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的组建：发包人（或承包人）

9.3.3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编制：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编制

补充规定：未履行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承诺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履约保证金的 10% 。

补充规定：实行绿色施工，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未履行环保要求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履约保证金的 10% 。

补充规定：严格执行《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等

承包人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开工前七天

监理人批复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收到方案后七天内

11. 开工和竣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根据当地情况填写（20 年一遇的最大降水量、降雪量、风力 5 级以上、持续时间 48 小时以上、最高温度 37 度、最低温度零下*度等）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每延误一天，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限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 3%

11.6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若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的或承包人建议带来效益的，写明奖励办法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根据工程情况添加

13. 工程质量

13.2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开工前七天

补充规定：质量未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履约保证金的 10% 。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变更的范围与内容：除通用条款所列情形外，在此增加其他情形

15.3 变更程序

15.3.2 变更估价

承包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的期限：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或变更意向书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变更报价书。

监理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的 14 天内与承包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收到变更工程价款报告一方，应在收到之日起 14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协商意见，自变更工程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14 天内，对方未确认也未提出协商意见时，视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已被确认。

工程设计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如承包人未提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则发包人可根据所掌握的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合同价款和调整的具体金额。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变更估价的原则：按通用条款执行，其他经双方协商约定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对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奖励方法：发包人应对提出合理化建议的一方根据受益明确奖励办法。

15.8 暂估价

15.8.1 发包人、承包人在采用共同招标方式选择专项供应商或专业分包人时的权利与义务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列明

15.8.3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工程最终价格的估价人：发包人或按通用条款 15.8.3 执行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若合同约定采用固定价承包或工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在此约定不采用本款约定的价格调整方法

若合同约定采用本条款进行价格调整的，根据通用条款 16.1 款的相关规定在此列明价格调整的方法。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工程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材料价格涨跌幅超过±5%时，其超出部分据实调整，材料价格涨跌幅不超过±5%时，均不做调整。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本工程为总价承包合同；

17.1.3 计量周期

本合同的计量周期： /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

总价子目的计量方法：按通用条款在此约定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额度和预付方法： /

17.2.2 预付款保函

预付款保函的提交时间： / 。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的扣回办法： /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 （具体份数在此约定）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内容： 在此详细约定具体内容或以附表形式约定具体内容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进度款支付方法：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审计结束付至审计后造价的 95%；剩余工程造价的 5%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一年后经复验无质量问题时一次付清（无息）；如维修费超过保修金时，超出部分仍由中标人承担。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式的增值税发票（先开增值税发票后付款）

 注：1、支付工程款时，承包人需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2、本项目施工期间，涉及到变更、签证、价差等合同价款调整、均待审计后一同支付。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 按合同总价款的 5%。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法：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时一次性扣除。

17.5 竣工结算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 （具体份数在此约定）， 竣工后 28 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内容： 在此详细约定具体内容或以附表形式约定具体内容。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 （具体份数在此约定）， 竣工后 14 天内。

18. 竣工验收

18.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验收资料内容： 符合行业主管部门和城建档案馆的对竣工验收资料内容的要求。

竣工验收资料份数： （具体份数在此约定）

18.3 验收

18.3.5 实际竣工日期：实际验收合格日期应为实际竣工日期。

18.5 施工期运行

18.5.1 需要施工期运行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根据工程具体情况在此详细列明）

18.6 试运行

18.6.1 试运行的组织及费用承担：发包人

18.7 竣工清场

18.7.1 竣工清场：（如有承包人外第三人承担，在此填写第三人名称，费用从承包人竣工结算款中扣除）

18.8 施工队伍的撤离

施工人员、施工设备及其临时工程撤离的要求：（缺陷责任期满后撤离要求在此约定）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7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满足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此填写相关规定文件名称及条款。）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投保人：发包人、承包人、发包人和承包人

投保内容：发包人不参加保险，承包人对施工设备的保险采取自愿的原则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在合同实施期间，除根据国家规定外采取保险自愿的原则，承包人自行决定是否为其雇用的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责任自负。

保险全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根据工程详细在此列明

20.4 第三者责任险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根据工程详细在此列明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根据工程详细在此列明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其他内容、保险金额、费率及期限等：根据工程详细在此列明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保险条件：经双方协商约定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经双方协商约定

20.6.4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应由承包人和（或）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经双方协商约定

21. 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通用合同条款约定以外的不可抗力范围：在此约定除通用条款以外的其它情形

21.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21.3.1 不可抗力造成损害的责任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有合同双方按以下方法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或双方在此约定其它承担原则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诉讼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选择下列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 （1）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一：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建设单位（甲方）：_____

承建单位（乙方）：_____

为确保市政工程建设质量，预防和制止市政工程建设中发生违规违纪违法和腐败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廉政责任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乙双方要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让和违法分包，否则一旦发现甲方立即终止合同，并报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

二、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购买商品、房屋装修及出国出境、“参观”旅游等提供方便和资助；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健身活动；不得指定招标文件约定外的物资设备生产厂家和供应商；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特殊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等；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领导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外出“参观”旅游或高消费娱乐和健身活动；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不得使用甲方指定的未经招投标的分包队伍；不得向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赠送商品房、装修居室或为其子女上学、出国留学提供资助；不得违反规定向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实施与行贿有嫌的一切行为。

四、甲、乙双方要互相监督，共同抵制不廉洁行为。乙方如发现甲方领导及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的索贿受贿等行为，应向甲方上级领导和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上述规定的贿赂行为，应向乙方上级领导和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五、本廉政责任书作为_____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的必备附件，经双方代表签订后生效。

本廉政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复印件报双方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分别留存备案。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下列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1.2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现行的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程序，建设工程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管理条例”，以及有关建筑质量、安全施工，建筑材料验收及准用制度有关文件规定、施工图纸、技术交底、地质勘察等有关技术说明和“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有关技术条件及技术规范代号（略）

未尽项均执行现行规范及标准, 以上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谈判响应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自行编制

注：

- 1、谈判文件中要求附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的须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 2、响应文件应按本章提供的格式编制，如有本章未提供的，响应人可自行添加编制。

格式 1:

响 应 书

致: _____ (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招标编号为_____的谈判文件, 经详细研究, 我们决定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的谈判活动, 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愿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依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终报价。
-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 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天。如果中标, 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4) 我们愿提供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 但不是唯一标准。
- (6)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谈判文件, 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8) 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响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格式 4:

优惠及服务承诺书

Blank area for the commitment text.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6:

资格审查资料

(一) 谈判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谈判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须附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或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可不需提供）。

格式 7:

施工组织设计

1. 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的实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的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报复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施工机械设备一览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实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3. 绿色施工的具体措施（包括：绿色施工技术保障、绿色施工设备、绿色施工经费等）。

附件四：

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响应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件五：

施工总平面图

响应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及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格式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投标项目名称）_____谈判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谈判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响应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响应人名称:(盖章)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格式自拟)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0:

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书

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项目执行能力的保障能力，且公司有义务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文明施工。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重大经济纠纷，无商业贿赂、行政处罚等不良行为记录。现本公司自愿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 一、本公司在河南省地区无不良行为记录。
- 二、如承诺虚假，本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1:

响应人关于资格诚信的声明函

致： (招标人名称)

我们 (响应人名称) 愿意对 (项目名称) 进行投标。并在此声明，
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响应人资格等方面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如果发现此类
文件、证明、陈述与事实不符，我方将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_____（响应人名称）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响应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3:

其他相关材料

1. 企业近期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须提供 2018 年 10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证明资料，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2. 企业近期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须提供 2018 年 10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证明资料，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3. 企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4.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5.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